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614693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26日

商 标

巢巢依鸟

申请人 文悦阁（杭州）文化艺术有限公司

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外东山弄16号3126室

代理机构 温州智弘知识产权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普通金属艺术品；普通金属塑像；青铜制艺术品；金属标示牌；金属纪念标牌；金属纪念碑；普通金属合金；金属建筑物；金属箱；五金器具